证券代码:001296　证券简称:长江材料　公告编号:2023-021

重庆长江造型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重庆长江造型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1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并于2022年4月7日召开了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孙)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指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进行现金管理的本金)不超过人民币27,2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一、本次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实际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科园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3-01-19	2023-03-31	2.68%	15.46

上述结构性存款产品已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3,000万元,取得收益合计人民币15.46万元。

公司与上述受托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上述购买的现金管理品种属于低风险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等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严格遵守有关规定,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考虑资金的闲置时间和数量等情况,针对投资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产品。

2.财务部门在实施期间及时分析和跟进现金管理品种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内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所有理财产品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同时,公司对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前十二个月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14,500万元(含本次),未超过股东大会授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人民币27,2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	实际收益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科园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2-04-11	2022-07-11	1.6%-3.05%	是	28.4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科园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2-04-11	2022-06-13	1.6%-3.05%	是	14.7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科园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2-04-11	2022-05-11	1.6%-3.00%	是	6.9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科园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2-05-12	2022-06-13	1.6%-3.05%	是	7.4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北碚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000.00	2022-04-13	2022-07-12	1.6%-3.18%	是	92.5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科园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2-06-15	2022-09-15	1.6%-3.1%	是	21.9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科园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2-06-15	2022-08-15	1.6%-3.1%	是	9.6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科园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2-07-14	2022-10-14	1.6%-2.9%	是	21.9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北碚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000.00	2022-07-18	2022-10-16	1.6%-3.18%	是	94.0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科园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	2022-08-18	2022-09-19	1.6%-2.9%	是	3.8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科园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2-09-20	2022-12-20	1.6%-2.8%	是	20.9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科园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2-10-18	2023-01-18	1.6%-2.8%	是	21.1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北碚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1,500.00	2022-10-19	2023-01-19	1.5%-3.08%	是	84.7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科园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2-12-22	2023-03-22	1.6%-2.7%	是	19.9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科园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3-01-19	2023-03-31	1.6%-2.65%	是	15.4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北碚支行	定期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	11,500.00	2023-02-06	2023-05-06	1.50%	否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科园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3-03-23	2023-06-26	1.6%-2.70%	否	-

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高新区支行更名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科园路支行。

五、备查文件

1.相关产品赎回资料

特此公告。

重庆长江造型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4日

证券代码:001296　证券简称:长江材料　公告编号:2023-022

重庆长江造型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重庆长江造型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1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并于2022年4月7日召开了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包括全资子(孙)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指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进行现金管理的本金)不超过人民币40,0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一、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工商银行重庆北碚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性	2,000.00	2023-04-04	2023-04-28	0.95%-2.94%

公司与上述受托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上述购买的现金管理品种属于低风险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等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严格遵守有关规定,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考虑资金的闲置时间和数量等情况,针对投资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产品。

2.财务部门在实施期间及时分析和跟进现金管理品种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内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所有理财产品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运作与主营业务的发展,且现金管理的收益率一般高于活期存款及同期定期存款利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进一步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前十二个月累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12,000万元(含本次),未超过股东大会授权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人民币40,00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	实际收益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科园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2-04-11	2022-07-11	1.5%-3.20%	是	14.8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科园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2-04-11	2022-06-13	1.6%-3.05%	是	14.7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科园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2-04-11	2022-05-11	1.6%-3.00%	是	4.60
光大银行重庆分行南坪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2-04-12	2022-07-12	1.5%-3.15%	是	23.63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西南证券收益凭证汇泽(6月期)2022006期	本金保障型固定收益	1,000.00	2022-04-29	2022-11-01	3.65%	是	18.6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科园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2-06-15	2022-08-15	1.6%-3.1%	是	4.8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科园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2-07-14	2022-10-14	1.6%-2.9%	是	7.3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2-07-13	2022-09-13	1.5%-2.99%	是	10.16
光大银行重庆分行南坪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2-07-13	2022-10-13	1.5%-3.10%	是	23.2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科园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	2022-08-18	2022-09-19	1.6%-2.9%	是	3.8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科园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2-09-20	2022-12-20	1.6%-2.8%	是	6.9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2-09-21	2022-12-21	1.5%-3.09%	是	7.1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	1,000.00	2022-09-22	2025-09-22	3.35%	否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	1,000.00	2022-09-22	2025-09-22	3.35%	否	-
光大银行重庆分行南坪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2-10-13	2023-01-13	1.5%-3.05%	是	22.12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西南证券收益凭证汇泽中证500稳健(三月期)2022021期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500.00	2022-11-09	2023-02-06	1.8%-14.3%	是	14.61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安财富专享150号中证500欧式看涨单篮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2,000.00	2022-11-10	2023-02-08	1.0%-7.0%	是	19.39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西南证券收益凭证汇泽中证500稳健(三月期)2022022期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500.00	2022-11-23	2023-02-13	1.8%-14.3%	是	12.9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科园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2-12-22	2023-03-22	1.6%-2.7%	是	6.66
光大银行重庆分行南坪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3-01-13	2023-03-13	1.1%-3.2%	是	15.50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西南证券收益凭证汇泽中证500稳健2023001期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500.00	2023-02-08	2023-05-08	1.8%-14.3%	否	-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西南证券收益凭证汇泽中证500稳健2023004期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500.00	2023-02-22	2023-05-22	1.8%-14.3%	否	-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安财富专享165号中证1000看涨)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2,000.00	2023-02-23	2024-02-21	0.1%-4.0%	否	-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芙蓉锦程"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性	3,000.00	2023-03-24	2023-06-28	1.51%-3.3%	否	-
光大银行重庆分行南坪支行	2023年对公大额存单第126期产品0	保本固定收益	1,000.00	2023-03-27	2026-03-27	3.30%	否	-
光大银行重庆分行南坪支行	2023年对公大额存单第126期产品1	保本固定收益	1,000.00	2023-03-27	2026-03-27	3.30%	否	-
工商银行重庆北碚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性	2,000.00	2023-04-04	2023-04-28	0.95%-2.94%	否	-

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高新区支行更名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科园路支行。

五、备查文件

1.相关产品购买资料

特此公告。

重庆长江造型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4日

证券代码:002329　证券简称:皇氏集团　公告编号:2023-033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4月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因事项较为紧急,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4日以电话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提案的议案》。

公司于2023年3月21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3)第177号)(以下简称"关注函"),由于关注函涉及的相关事项尚需进一步落实,公司董事会决定取消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被动形成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该提案的取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2023年4月6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取消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议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329　证券简称:皇氏集团　公告编号:2023-034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再次延期回复关注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1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3)第177号)(以下简称"关注函"),要求公司就关注函相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在2023年3月28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一部并对外披露。

公司收到关注函后,董事会及管理层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部门共同对其中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和回复。鉴于关注函需要进一步补充和完善,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申请延期至2023年4月4日前完成回复及披露工作。以上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29日披露的《关于延期回复关注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由于关注函涉及的相关事项尚需进一步落实,为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再次申请延期回复。延期回复期间,公司将进一步推进关注函的回复工作,尽快完成回复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329　证券简称:皇氏集团　公告编号:2023-035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取消部分议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27),公司拟于2023年4月7日召开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年3月22日,公司控股股东黄嘉棣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关于增加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提议将《关于对外投资暨签署皇氏集团安徽阜阳智慧化乳制品中央工厂及生态智慧牧场项目投资合作协议的议案》作为新增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2023年3月23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签署皇氏集团安徽阜阳智慧化乳制品中央工厂及生态智慧牧场项目投资合作协议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关于对外投资暨签署皇氏集团安徽阜阳智慧化乳制品中央工厂及生态智慧牧场项目投资合作协议的议案》作为新增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3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关于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

2023年3月21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3)第177号)(以下简称"关注函"),公司目前正在积极筹回复交易所关注函,需要取得更多资料后进行回复。为保障本次股东大会的准备工作更加充分,并使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审议过程更加规范化,公司董事会决定取消原定于2023年4月7日召开的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被动形成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其他议案保持不变。公司于2023年4月4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提案的议案》。

除上述取消提案外,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3月24日发布的《关于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中列明的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等其他事项不变。现将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更新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是临时股东大会,为公司2023年度内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1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3年4月7日(星期五),下午14:30-15:30

(2)网络投票时间:

①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4月7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②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时间:2023年4月7日上午9:15至2023年4月7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 会议投票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股东在本公告公布的时间内,登录深交所交易系统或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表决。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7. 股权登记日:2023年3月31日

8. 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3年3月31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9. 会议地点:广西南宁市高新区丰达路65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的议案	√
2.00	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有关条款的议案	√
3.00	关于对外投资暨签署皇氏集团安徽阜阳智慧化乳制品中央工厂及生态智慧牧场项目投资合作协议的议案	√

说明:

本次会议审议的1.00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以上提案所涉内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3月21日、2023年3月24日登载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三、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方式:

个人股东持证券账户卡和本人身份证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的证券账户卡及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包括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委托法人股东的证券账户卡、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包括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其法定代表人或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依法出具并加盖法人股东印章的书面委托书。

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委托书至少应当在大会召开前二十四小时备置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2. 登记时间:

2023年4月3日至6日上午9:30-11:30,下午14:30-16:30

3. 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4. 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1)委托人的股东账户卡复印件。

(2)委托人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

(3)委托人的授权委托书。

(4)受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婉芳

联系电话:0771-3211086

传真:0771-3221828

电子信箱:hsryhhy@126.com

2. 与会者食宿、交通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关于取消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提案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六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和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329",投票简称为"皇氏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3年4月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4月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3年4月7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按以下意见代表本人(本公司)行使表决权:(若无明确指示,代理人可自行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的议案	√			
2.00	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有关条款的议案	√			
3.00	关于对外投资暨签署皇氏集团安徽阜阳智慧化乳制品中央工厂及生态智慧牧场项目投资合作协议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盖章):　　被委托人:

委托人证券账户: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　　委托日期: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持股数:

附注:

1. 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 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3. 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224　证券简称:三力士　公告编号:2023-018

债券代码:128039　债券简称:三力转债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第一季度可转债转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证券代码:002224　证券简称:三力士

债券代码:128039　债券简称:三力转债

转股价格:人民币5.77元/股

转股时间:2018年12月14日至2024年6月7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现将2023年第一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285号"文核准,公司于2018年6月8日公开发行了62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62,000万元。

经深交所"深证上[2018]293号"文同意,公司62,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8年6月29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三力转债",债券代码"128039"。

根据相关法规和《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自2018年12月14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三力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7.38元/股。

2018年7月2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并提请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2018年8月10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三力转债的转股价格由7.38元/股调整为5.84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18年8月13日起生效。

2019年6月4日,公司实施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三力转债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应对转股价格进行调整。三力转债转股价格由5.84元/股调整为5.8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19年6月4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2020年7月24日,公司实施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三力转债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应对转股价格进行调整。三力转债转股价格由5.83元/股调整为5.8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0年7月24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2021年6月22日,公司实施202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三力转债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应对转股价格进行调整。三力转债转股价格由5.81元/股调整为5.7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6月22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2022年6月23日,公司实施202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三力转债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应对转股价格进行调整。三力转债转股价格由5.79元/股调整为5.77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6月23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二、三力转债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

2023年第一季度,三力转债未发生转股事项。截至2023年3月31日,剩余可转债余额为202,389,900元(2,023,899.00张)。

2023年第一季度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186,845,580.00	25.61%						244,403,456.00	33.50%
高管锁定股	186,845,580.00	25.61%						244,403,456.00	33.5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42,750,894.00	74.39%						485,193,019.00	66.50 %
三、总股本	729,596,474.00	100.00%						729,596,474.00	100.00%

三、其他

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请拨打公司证券事务部投资者联系电话0575-84313688进行咨询。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发行人股本结构表》(三力士)、《发行人股本结构表》(三力转债)。

特此公告。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306　证券简称:中科云网　公告编号:2023-023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2023年2月2日,为加快推动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业务转型及更好推进高邮项目落地,应相关政府部门要求,各方决定以公司子公司中科云网(高邮)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高邮")作为实施主体继续推进N型高效电池项目,并对中科高邮增资扩股。其中,公司以货币方式向中科高邮增资5,000万元,同翎新能源科技(高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翎高邮")以其在建工程(含土地使用权)向中科高邮出资。本次增资扩股后,中科高邮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增至17,800万元,公司持股56.18%,中科高邮于2023年02月10日完成了上述工商变更手续。

2023年2月28日下午,中科高邮取得了高邮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颁发的苏(2023)高邮市不动产权第0002779号《不动产权证书》。至此,前述在建工程(含土地使用权)财产权已转移至中科高邮名下。

二、进展情况

(一)相关资质办理及其他事项进展情况

如前所述,N型高效电池项目实施主体已由同翎高邮变更为中科高邮,为确保项目合法有序推进,公司加快办理项目实施落地所需相关资质。截至目前,中科高邮已取得包括但不限于《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施工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安评等资质手续。

另,公司正有序推进外围机电动力工程及设备采购招标、人员招募等具体事宜,并合理制定相应资金筹措计划等。

(二)工程后续施工进展情况

根据项目建设需要,并在高邮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的主持见证下,中科高邮于近日与扬州市弘宇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宇建筑")签署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金额为9,100万元。上述合同履行了公司内部审批程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合同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现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1、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扬州市弘宇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3)法定代表人:王增山

(4)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084661328038M

(5)注册资本:6,680万元人民币

(6)成立日期:2007-04-27

(7)营业期限:2007-04-27至无固定期限

(8)注册地址:高邮市文游北路105号

(9)经营范围:房屋建筑工程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水利工程、建筑装修工程、建筑幕墙工程、钢结构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建筑防水工程、金属门窗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关联关系:弘宇建筑及其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2、《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主要内容

发包人(全称):中科云网(高邮)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扬州市弘宇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工程名称:5GW单晶N型TOPCON高效电池项目一期建筑及配套余量工程

(2)工程地点:高邮经济开发区甓北路东侧、洞庭湖路北侧。

(3)工程立项批准